

啓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

第一條：目的

為使本公司對關係人作業程序有所規範，特定此辦法。

第二條：定義

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之規定，除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亦須考慮其實質關係。但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應視為實質關係人。

- 一、公司法第六章之一所稱之關係企業及其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
- 二、與本公司受同一總管理處管轄之公司或機構及其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
- 三、總管理處經理以上之人員。
- 四、本公司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

第三條：關係人維護

財務單位應建立關係人名單，並應定期評估有無新增或減少之情形。

第四條：交易種類：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包括：

- 一、商品之購買或銷售
- 二、不動產及其他資產之購買或銷售
- 三、勞務之提供或收受
- 四、租賃
- 五、研究發展之移轉
- 六、授權協議下之移轉
- 七、籌資協議下之移轉
- 八、保證或擔保之提供
- 九、若於未來發生或不發生某特定事項時，須履行某些事項之承諾，包含待履行合約。
- 十、代該個體或由該個體代關係人為負債之清償。
- 十一、其他

第五條：交易事項管理

- 一、與關係人之銷貨、進貨之訂單處理，及因銷貨、進貨所產生之應收、應付款項之管理，依相關內控作業之規定處理。
- 二、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業務往來，應明確訂定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且交易之目的、價格、條件、交易之實質與形式及相關處理程序，不應與非關係人之正常交易或市場價格有顯不相當或顯欠合理之情事。

- 三、因業務需要與關係人間之銷貨、進貨，若有特殊因素或具有優良條件不同於一般廠商，可依合理約定給予優惠之價格或付款條件，除此之外其價格及付款條件應比照一般廠商。
- 四、與關係人間之勞務或技術服務，應由雙方簽訂合約，約定服務內容、服務費用、期間、收付款條件及售後服務等，經呈執行長或董事長核准後辦理，該合約之一切條款應依循一般商業常規及相關內控作業之規定。
- 五、關係人交易合約之訂定應遵循簽約人迴避利益衝突之原則。
- 六、本公司會計人員應於每月底前就上一月彼此間之進、銷貨及應收、應付款項餘額相互核對，若有差異則需瞭解原因並作成調節表。
- 七、本公司向關係人進銷貨、進行勞務或技術服務交易，預計全年度交易金額達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者，除適用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或屬本公司與母公司、子公司或子公司彼此間交易者外，應將下列交易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後，始得進行交易：
1. 交易之項目、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2. 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3. 交易價格計算原則及預計全年度交易金額上限。
 4. 交易條件是否符合正常商業條款且未損害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之說明。
 5. 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 前項與關係人之交易，應於年度結束後將下列事項提最近期股東會報告：
1. 實際交易金額及條件。
 2. 是否依據董事會通過之交易價格計算原則辦理。
 3. 是否未逾董事會通過之全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如已逾交易金額上限，應說明其原因、必要性及合理性。
- 八、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資產交易、衍生性商品交易、進行企業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 本公司與關係人有本公司所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第十二條第一項交易者，應於年度結束後將實際交易情形（含實際交易金額、交易條件及該項各款資料等）提最近期股東會報告。但本公司與子公司或子公司彼此間交易，不在此限。
- 九、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間有背書保證時，應依照「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 十、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間有資金融通時，應依照「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 十一、與關係人間財務業務往來須經董事會決議者，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 十二、董事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應自行迴避，不得加入表決，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十三、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間有重大交易事項發生，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四號之規定，於財務報告附註中揭露相關資料。

第六條：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辦法規定辦理。

第七條：實施與修訂

一、本辦法經董事會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二、本辦法於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三日訂定。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十八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六日並於同年股東常會後施行。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